

2025 年度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 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结合本地工作实际，制定保护本辖区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资源工作方案，维护辖区社会治安秩序、森林资源安全。

2. 负责辖区森林、社会治安管理，危险剧毒物品管理，组织指导、监督、查办各类治安、林政案件，处置突发、重大治安事件，负责禁毒宣传教育，侦查打击各类涉毒违法犯罪活动。

3. 负责本机关的执法监督、案件审核、考评，负责复议、诉讼、案件的审理和把关。

4. 负责本机关队伍建设工作；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拟订机关人员培训、公安教育及公安宣传规划、监督落实情况；负责纪检监察、警务督察工作；负责后勤保障工作的规划及实施。

5. 履行法律赋予的其他职责及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信息因涉及敏感内容，未在报告中体现。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	行政单位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5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在内蒙古公安厅党委和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原始林区稳定，加强学习，强化队伍建设，认真履行使命任务，扎实推进森林公安工作，加强森林公安宣传工作，有效预防各类违法犯罪活动，以各项集中整治行动为载体，开展一系列打击涉林违法犯罪的专项行动，严厉打击了破坏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违法犯罪行为，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安全保卫工作及各项专项行动任务，有效维护和保障了原始林区稳定，在构建和谐林区、生态林区和林区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 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1871.7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0.42 万元，增长 3.91%，变动原因：因人员工资基数上调，人员经费增加，且年中追加了项目

经费；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9.06 万元，增长 5.59%。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871.7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871.72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99.06 万元，增长 5.59%，变动原因：因人员工资基数上调，人员经费增加，且 2025 年年中追加了项目经费。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支出决算总计 1871.7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871.72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99.06 万元，增长 5.59%，变动原因：因人员工资基数上调，人员经费增加，且 2025 年年中追加了项目经费。

2. 结余分配 0.00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871.7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71.72 万元，占 1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收入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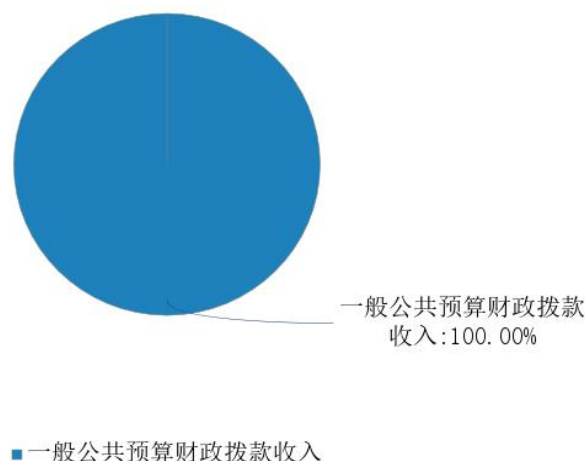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871.7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784.72 万元，占 95.35%；
项目支出 87.00 万元，占 4.65%；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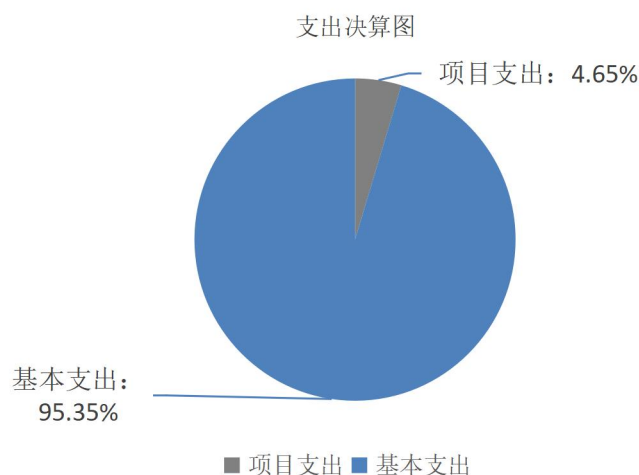


图 2.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1871.7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0.42 万元，增长 3.91%，变动原因：因人员工资基数上调，人员经费增加，且年中追加了项目经费；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9.06 万元，增长 5.59%，变动原因：因人员工资基数上调，人员经费增加，且年中追加了项目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871.72 万元。与年初预算 1801.30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91%。其中：

（一）公共安全（类）

公共安全（类）决算数为 1432.4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45.21 万元。其中：

1. 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345.24 万元，支出决算 1345.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人员工资基数上调，人员经费增加。

2. 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42.00 万元，支出决算 87.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7.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追加了项目经费 45.00 万元。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175.78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3.60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0.65 万元，支出决算 1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07.68 万元，支出决算 110.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人员工资基数上调，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53.84 万元，支出决算 55.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人员工资基数上调，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123.7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18.91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65.29 万元，支出决算 88.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人员工资基数上调，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39.57 万元，支出决算 35.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4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人员变动致使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较年初有所减少。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139.7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2.70 万元。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37.02 万元，支出决算 139.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人员工资基数上调，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784.7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46.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33.24 万元、津贴补贴 627.61 万元、奖金 86.61 万元、机

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0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5.0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3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4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3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9.7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89 万元、退休费 10.65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37.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9.55 万元、手续费 0.04 万元、水费 0.02 万元、电费 4.63 万元、邮电费 0.61 万元、取暖费 39.94 万元、差旅费 5.44 万元、维修（护）费 6.40 万元、租赁费 0.90 万元、培训费 13.44 万元、专用材料费 30.10 万元、劳务费 6.48 万元、工会经费 16.39 万元、福利费 20.6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2.1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3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87.00 万元，其中：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 44.50 万元。主要包括：差旅费 36.00 万元、租赁费 7.5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85 万元、劳务费 0.15 万元。

（二）资本性支出 42.50 万元。主要包括：专用设备购置 15.39 万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27.11 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预算差异原因：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支出决算数与上年决算数无差异。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开支内容：本单位 2025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支出决算数与上年决算数无差异。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新

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支出决算数与上年决算数无差异。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本单位 2025 年无国内公务接待；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本单位 2025 年无国（境）外公务接待。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支出决算数与上年决算数无差异。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 2025 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 237.97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5.02 万元，增长 2.16%，变动原因：公用经费部分计提基数发生调整，导致经费增加。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237.97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5.02 万元，增长 2.16%，变动原因：公用经费部分计提基数发生调整，导致经费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5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3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26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4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8.9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9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4.6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8.68%。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非涉密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45.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非涉密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

组织对“办案（业务）经费”“公安专用装备购置与设施购建”等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00 万元，无其他类资金项目。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的实施，使公安工作有序开展，基础保障条件得到改善，装备使用得到有力保障，经费对公安工作支撑力强，提高了森林公安整体业务能力水平和战斗力，但仍存在部分绩效目标编制不够精准，绩效指标偏离，效益及满意度分析有待加强等问题。针对上述问题，我单位将进一步夯实预算编制基础，完善绩效目标审核机制，加强责任监督和管理，确保项目有序开展实施。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 2025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2 个一般公共预算非涉密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办案（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00 分。全年预算数 30.00 万元，执行数 3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单位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切实

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基本完成目标任务，我单位制订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和经费支出控制方案，有较强的内控风险管理意识、各项经费支出得到了有效控制。保障了单位经费及正常运转、收支平衡及工作有序开展。

2. 公安专用装备购置与设施购建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00 分。全年预算数 15.00 万元，执行数 1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主要用于维护辖区稳定保护生态安全及打击破坏森林资源、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有效的维护辖区社会政治治安稳定提供了坚强的保障，保护辖区职工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升了辖区人民群众满意度、幸福感和安全感。通过装备费用的投入有效的保障了北部原始林区分局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发现主要问题及原因：在设立指标时，存在未系统分析设备使用情况，未统筹各部门采购设备需求意见，盲目设立项目指标的问题，从而导致年终项目指标偏离。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本单位全年工作计划及重点内容，在预算资金下达前及时开展专用装备购置项目的审批、立项等流程及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精确专用装备购置项目数量和成本，确保产出指标执行不偏离，并科学合理的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充分反映、明确指向重点工作及任务目标，更加清晰明确的体现本单位全年工作的完成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部门					实施单位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0		3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30		3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为辖区巡查巡护、警务驻勤、火因调查及其他类案件侦破提供经费保障，不断突破案件数量，不超预算支出，按进度进行支出，努力提高森林公安整体业务能力水平和战斗力，维护林区社会稳定，加大对涉林及野生动植物案件打击力度，保障林地草原野生动植物资源不受侵害，提升群众满意度。					我单位本目标 2025 年全年执行 30.00 万元，执行率 100.00%，我单位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基本完成目标任务，我单位制订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和经费支出控制方案，有较强的内控风险管理意识、各项经费支出得到了有效控制。保障了单位经费及正常运转、收支平衡及工作有序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 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 方向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计量单 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进 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办案 差旅 次数	正向	大于 等于	20	20	次	10	10		
			案件 承办 数量	正向	大于 等于	5	5	起	5	5		
		质量指 标	案件 侦破 率	正向	大于 等于	99	100	%	10	10		
			案件 线索 核查 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5	5		
		时效指 标	案件 立案 完成 时间	反向	小于 等于	7	7	日	5	5		
			案件 侦破 时间	反向	小于 等于	60	60	日	5	5		
		成本指 标	办案 差旅 支出 成本	反向	小于 等于	20	20	万元	5	5		
			案件 侦办 分析 研判	反向	小于 等于	10	10	万元	5	5		

			支出成本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犯罪维护林区社会稳定	定性		有效打击	有效打击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林地野生动植物资源不受侵害	定性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北部原始林区分局警务工作水平	定性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专用装备购置与设施购建						
主管部门	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部门			实施单位	内蒙古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北部原始林区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	15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15	1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 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业务装备保障经费实施，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积极购置公安专用设备，为辖区火场警戒、交通管制、治安维护、火案侦破 4 项职责及其他各类案件侦破提供有力保障，提高设备验收合格率，加快设备投入使用，加大执法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高办案基础设施和现代化的技术设备使用效率，保障林地草原野生动植物资源不受侵害，增加设备使用年限，提升设备使用者对设备的满意度。					我单位本目标 2025 年预算总额为 15.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5.00 万元，资金到位率达到 100%。在执行过程中，实际支出 15.00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为各项业务提供坚实的物质基础。经费主要用于维护辖区稳定保护生态安全及打击破坏森林资源、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 罪，为有效的维护辖区社会政治治安稳定提供了坚强的保障，保护辖区职工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履行了职责，提升了辖区人民群众满意度、幸福感和安全感。通过装备费用的投入有效的保障了北部原始林区分局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 方向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计量 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执法 记录 仪购 置数 量	正向	等于	21	50	台	10	10	我单位执 法记录 仪使用 年限较 长，大 部分无 法使用 ，急需 购置大 批执法 记录 仪，增 加了购 置数 量。	
			卫星 电话 购置 数量	正向	等于	3	3	台	5	5		
		质量 指标	验收 执法 记录 仪合 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0	10		
			验收 卫星 电话 合格 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5	5		
		时效 指标	执法 记录 仪购 置完 成时 间	正向	大于 等于	60	60	日	5	5		
			卫星 电话 购置 完成 时间	正向	大于 等于	60	60	日	5	5		

		成本指标	执法记录仪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0.5	12.36	万元	5	0	因我单位执法记录仪使用年限较长，大部分无法使用，为不影响工作开展，急需购置大批执法记录仪，设立指标时，增加了购置数量。
			卫星电话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4.5	2.64	万元	5	5	我单位增加了购置执法记录仪的数量及成本，故选购相对低配置版的卫星电话，减少了购置成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林区治安服务质量	定性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林地草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	定性		有效加强	有效加强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专用设备使用年限	正向	大于等于	6	6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	%	10	10	
	总分								100	95.00	

（三）单位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未开展单位项目绩效评价，所有项目绩效评价均为自评。

（四）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和核心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建设情况。

我单位已建立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规范项目申报、监控、自评全流程。严格按照自治区公安厅编制的预算绩效核心指标库的要求填报，匹配核心指标和辅助指标，严禁脱离指标库自行设立指标。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五、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

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 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东尧

联系电话：0470-7461347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备注：按决算公开编制要求，决算公开报告及公开表的计数单位为万元，而 2025 年决算编制是以元为计数单位，因此小数点后第二位存在四舍五入的差异。